

#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乐政办发〔2017〕26号

##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乐清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 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乐清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已经十六届市政府第四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6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乐清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乐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温州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结合教育发展态势和乐清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 一、发展背景

### （一）“十二五”回顾

“十二五”期间，我市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大力实施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教育事业取得了显著成就。

——各类教育发展迅速。“十二五”时期，乐清教育从“有书读”阶段进入“读好书”阶段。学前三年幼儿入园率达98%，迈向公益化、规范化，无证幼儿园整治取得明显成效；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9%以上，逐步趋向优质，教育现代化建设取得新进展，2014年先后通过了省、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评估验收；高中阶段入学率达98%以上，实现高标准普及，逐步走向特色化，职业高中服务地方能力显著提高。

——办学条件显著改善。教育经费总投入达142.23亿元，其中财政性教育经费达95.83亿元，较“十一五”期间分别增长73.79%和85.57%。全市各类学校校舍面积达50.4万平方米，仪器设备值达3.99亿元，图书达513万册，与“十一五”期间比较同比分别增长12.66%、64.3%和21.68%。90%以上的学校图书馆（室）、

实验室、音体美功能室达到省定标准。全市幼儿园 252 所，其中等级幼儿园 186 所，等级比例达 73.81%，等级幼儿园在园幼儿覆盖率达 89.38%，整治无证幼儿园 174 所，安置幼儿 15400 人；全市温州市学前教育先进（达标）乡镇（街道）17 个，比例达 68%，其中先进 7 个，达标 10 个。小学 83 所、初中 61 所，温州市义务教育办学水平等级学校 116 所，比例达 80%，其中一级 18 所，二级 27 所，三级 71 所。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总数 136 所，创成率达 94.44%。普通高中 16 所，其中省一级特色示范高中 1 所、省二级特色示范高中 5 所；中等职业学校 5 所，其中省二级中等职业学校 2 所，省三级中等职业学校 3 所。每年新开工校舍面积达 10 万平方米以上，完成校舍建设面积 8 万平方米以上。近三年实施政府投资项目 44 个，完成投资 17.34 亿元。

——校网调整取得成效。实施新一轮教育设施（学校）布局专项规划，累计撤并小学 55 所，初中 3 所，普通高中 4 所，中等职业学校 5 所。加大教育结构宏观调控力度，统筹普职教育协调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规模达 7765 人，职业教育专业结构调整初显成效，基本建成数控机械、电子商务、电子电工、学前教育、旅游时尚等 5 个现代化专业群（链）。

——教育质量有效提升。制定实施《关于进一步提高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形成全市上下共同关注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的浓厚氛围。素质教育扎实推进，中小学育人工作成效显著。高考质量稳步提升，普通高校录取率从 2010 年的 74.6% 提高到 2015

年的 84.13%。深化教师学科素养提升行动和“名师工程”建设，形成学科骨干、“三坛”教师、名师名家金字塔型的骨干教师梯队。

——教育改革实现突破。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招生考试制度改革，推进中小学“促进有效学习”试点工作。实施“四维评价”，建立健全中小学教育质量全面全程监测体系和机制。民办教育综合改革成为全国试点地区，贯彻实施温州市“1+14”系列政策，探索推进民办教育综合改革，试点期间全市吸引 5.4 亿元社会资本进入教育领域。

“十二五”期间，我市教育发展规划实施总体情况良好，基本完成各项主要任务，但与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还存在较大差距，一些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与经济社会发展、与乐清作为温州经济大市、人口大市的地位、与老百姓对优质教育的期盼还不相适应。

## （二）“十三五”展望

“十三五”期间，乐清教育改革和发展面临新挑战：

——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常态。“十三五”期间，中国经济进入增速换挡、提质增效的新常态，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各方面随之呈现出一系列新常态。未来五年，乐清将以发展为第一要务，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联动推进经济转型、城市转型、社会转型，加快建设工业强市、旅游名市、港口大市、现代都市，确保率先全面建成更高水平小康社会。随着“二孩”政策全面实施，教育需要加大学位供给力度，切实保障民生需

求。面对经济社会的新常态，乐清教育必须转方式、调结构、增活力，进一步加快教育改革步伐，大力推进教育现代化，提升教育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水平，培养大量高素质的劳动者和大批高水平的优秀人才。

——教育改革发展出现新趋势。在民生需求上，老百姓对优质教育的需求越来越强烈，加快优质均衡发展，打造“家门口的好学校”已成为民生所指、民心所向。在发展方式上，由硬件保障转向内涵提升。教育将着力转向内涵发展，更加关注学生个性、全面发展，更加突出均衡导向、质量导向、问题导向、改革导向、民生导向。在育人目标上，由学业与分数转向核心素养与综合能力培养。在育人模式上，由整齐划一转向丰富多元，需要确立系统培养的观念，更加注重中小学与学前的有机衔接，需要教学、科研、实践的紧密结合，学校、家庭、社会的密切配合以及传统课堂教学与现代互联网技术的有效融合。在治理体系上，要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由微观管理转向宏观管理，由直接管理转向间接管理，由办教育向管教育转变，由管理向服务转变。

——乐清教育面临着新形势。乐清教育发展态势良好，但对照新形势新要求，依然存在着不少短板和薄弱环节：优质教育供给不足，城乡、区域、学校之间发展不平衡，城镇大班额现象仍然存在。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比例、特色示范普通高中比例等指标相对偏低。教育结构不尽合理，学前教育优质资源短缺，幼儿园“低、小、散”的现象依然存在，公办幼儿园占比、幼儿教

教师资格证持有率、等级幼儿园比例较低；职业教育发展滞缓，高中段资源配置失衡，普职招生难以大体相当，校企合作机制不够完善。教育教学质量有待提升，与先进地区有一定差距。教育保障水平不高，教育投入总量不足，生均经费、生均占地面积、建筑面积指标偏低，农村经费短缺，教育优先发展地位尚未真正落实。引民资办教育，体制机制壁垒需要加快突破。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培养创新型人才，加快开发人力资源，任务迫在眉睫。培养现代公民，提高市民素质，提升城市文化，形势日益急迫。

## 二、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精神，实施乐清教育“九大工程”<sup>1</sup>，实现乐清教育“大投入、大发展、大提升”。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指引，全面促进教育公平，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全面建成教育现代化市，为乐清迈入全面小康社会的标杆城市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 （二）基本原则

——坚持教育优先战略。坚持优先发展教育，确保教育发展规划优先、财政投入保障优先、公共资源配置优先，建设教育现代化强市，提高教育发展总体水平。充分调动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的积

---

<sup>1</sup> “九大工程”指教育优质化提升工程、教育均衡化建设工程、教育特色化发展工程、学前教育普惠化工程、现代职业教育发展工程、教育信息化发展工程、教育改革创新工程、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工程、教育重大建设工程。

极性，共同担负起培育下一代的责任，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

——落实立德树人任务。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关心每个学生，促进每个学生主动地、生动活泼地发展，尊重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为每个学生提供适合的教育，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树立质量立教意识。遵循教育规律，运用科学方法，把提高教育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进教育发展从注重外延扩张向注重内涵提升、从关注硬件建设向关注软件建设跨越，引导学校办有特色，鼓励学生学有特长。坚持问题导向，促进资源互动、优势互补、统分结合，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建立健全统筹城乡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加快缩小城乡、区域和学校之间的教育差距，促进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坚持分区规划，分类指导，优化教育结构，完善教育体系，重点扶持农村教育发展，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

——深化改革创新发展。以体制机制改革为突破口，鼓励学校大胆探索和试验，加快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步伐。创新人才培养体制、办学体制、教育管理体制，改革质量评价和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教学内容、方法、手段，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为教育事业持续

健康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 （三）战略目标

到 2020 年，全市形成惠及全民的公平教育，建成更加先进的教育设施，提供更加丰富的优质教育，各类教育事业发展指标位列温州前列，建成教育现代化强市。

——教育优质化。到 2019 年，中小学教育质量明显提高，创成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市；到 2020 年，各类教育事业发展指标位列温州前列，创成教育现代化市。省二级以上幼儿园覆盖面达 30%，义务教育一二级学校比例达到 60%，省二级以上中职学校达 80%，公办普通高中省特色示范学校比例达 70%。

——教育均衡化。等级幼儿园覆盖面超过 95%，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覆盖面达到 98%，三类残疾学生学前三年和高中段教育普及率分别达到 90%和 85%以上，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60%以上。所有学校教育装备实现标准化。全市所有小学和初中 8 项校际均衡差异系数分别达到并保持在 0.35 和 0.30 以下。

——教育结构科学化。教育发展与人口总量结构相适应，与经济产业需求相衔接，与城市功能定位相匹配，形成布局合理、结构完善、体系健全的现代教育体系。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招生规模大体相当，普职比提升到 6:4。

——教育治理现代化。以简政放权、改进管理方式为前提，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以落实学校办学主体地位、激发学校办学活力为核心任务，加快建设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



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以推进科学、规范的教育评价为突破口，建立健全政府、学校、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等多元参与的教育评价体系，探索教育管办评分离机制，构建政府、学校、社会共同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的新机制。

——教育信息化。教育城域网骨干网全面提升万兆宽带，所有中小学和幼儿园实现宽带到校，所有中小学无线网络全覆盖，建成智慧校园 20 所，创客基地 15 个。

**表 1：乐清市教育事业“十三五”主要预期目标**

指 标	单位	2015 年	2020 年
学前教育			
3-5 周岁在园幼儿	万人	5.4	6.9
学前三年入园率	%	98	99
九年义务教育			
在校生	万人	14.2	15.2
巩固率	%	100	100
高中段教育（含普高、中职）			
在校生	万人	2.75	3.05
初升高率	%	98.2	98.5
职业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	万人	0.78	1.3
继续教育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	万人次	13	16

表 2：乐清市人力资源开发“十三五”主要预期目标

指 标	单 位	2015 年	2020 年
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的人数	万人	14	18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1	12.2
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	%	14.5	20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3.7	14.3
其中：受过高中段及以上教育的比例	%	89	95

### 三、主要任务

#### （一）学前教育：公益性·普惠性

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原则，遵循教育规律和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因地制宜加快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网络，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能力，为幼儿提供安全方便、灵活多样、多种层次的学前教育服务，促进幼儿健康快乐成长。到 2020 年，等级幼儿园覆盖面超过 95%，其中二级以上幼儿园覆盖面达到 3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达到 85%，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占同级财政性教育经费的比例达到 9% 以上。

——优化幼儿园布局结构。以公益和普惠为主，加快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网络，为幼儿提供安全方便、灵活多样、多种层次的学前教育服务。充分利用中小学布局调整后的富余校舍，优先安排新建、改扩建幼儿园，重点解决城镇及城乡结合部学前教育资源不足的问题。实施等级幼儿园工程，通过新建、置换、改造多种途径改善办园条件，鼓励支持幼儿园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幼儿园等级层次。到 2020 年，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54 所，新增学位

1.5 万个。<sup>2</sup>

——加快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对经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给予生均公用经费、教师年工资和参保等方面的补助，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认定和扶持一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逐年提高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比重，到 2020 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达到65%。推进城乡公办幼儿园发展，规范城镇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的建设和管理，着力推进农村公办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

——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开展学前教育师资专项培训，启动园长培养机制，全市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及以上学历比例和持有教师资格证比例均达到90%以上。开发建设游戏课程，全面推广游戏型教育，创建一批科学保教工作示范园，防止和纠正学前教育“小学化”倾向。加强学前教育管理与指导，成立乐清市早教指导与服务中心，建立面向 0 岁至 3 岁婴幼儿的家长 and 看护人员普及科学育儿知识的管理服务网络。提高非在编幼儿教师工资待遇。建立健全无证幼儿园治理的长效机制。

## （二）义务教育：公平性·优质性

坚持公平性与优质性原则，深化推进《浙江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基准标准》建设，全面执行教育部《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试行）》，认真贯彻浙江省《关于深化义务教育课程改革的实施意见》，办好每一所学校，使每一个儿童少年得到全面健康快乐的发展。到 2020 年，完成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任务；省义务教

---

<sup>2</sup> 按每所幼儿园 9 个班级、每班 30 人计算。

育标准化学校占比达98%以上；义务教育办学水平等级学校占比达95%以上。

——着力改造薄弱学校。实施浙江省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工程，明显改善全市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加强管理、指导和帮扶，落实校长教师交流制度，推进集团校、联盟校等多种形式办学，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完成省定薄弱学校改造任务，加快薄弱学校改造提升步伐。推进标准化学校建设，按照省标准化学校基准标准，加大学校迁建、校舍改扩建力度，加强校园环境改造和设备设施添置。优化教师队伍的年龄、学科、学历、职称、性别结构，提高标准化学校创建达标率，全面完成省标准化学校建设任务，缩小校际办学条件差异。

——着力扩张优质教育资源。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升等创优，用好教育财政经费，加快城镇配套学校的规划建设，着力解决当前城镇学校超常规规模、超大班额等问题。采用项目推进方式，精心培育24所“新优质学校”，进一步提高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水平。到2020年，20%以上的小学、初中实施小班化教育。引进国内品牌学校，努力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探索以委托管理、公益信托形式改进薄弱学校或实验学校，创新管理体制机制，激发学校办学活力。

——关心帮助农村留守儿童与新居民子女。启动实施“新乐清人”学校计划，完善《乐清市义务教育阶段新乐清人子女积分制入学积分方案》，新居民子女在公办学校接受义务教育比例达到90%以上。坚持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接收为主”和“相对就近、免试

入学”的原则，切实做好新居民子女入学就读工作，建立新居民子女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发挥学校教育主渠道、主阵地、主课堂作用，落实留守儿童提供结对帮扶工作，指导中小学校建设留守儿童活动站，为留守儿童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和监护条件，对不同类型的困难学生实行不同资助政策，办好偏远山区、海岛必须保留的小规模学校。

### （三）普高教育：基础性·选择性

坚持基础性和选择性原则，全面深化国务院关于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意见，以教育部《关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加强和改进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意见》两项政策为指导，纵深推进普通高中课程改革，推动我市普通高中特色化、差异化、多样化发展。到 2020 年，我市公办普通高中省级特色示范学校比例达到 70%以上。

——强化基础达成。普通高中要立足高中学业标准达成，满足学生发展需求，为学生大学学业发展和生涯发展做好准备。深入贯彻落实《浙江省普通高中特色示范学校建设标准》，改造薄弱高中，办好每一所学校。整合办学资源，通过转制等方式，完善全市高中布局，普高学校数减少到 14 所左右，普职招生规模大体相当。制定全市普高班级数下限和班额标准，逐步降低平均班额至 40 人以下。更加关注正确的育人导向，加强走班教学和选科指导，切实把高中改革定位在学生个性化培养和核心素养发展上。加大对普通高中分类指导，支持鼓励学校找准定位，改革创新，努力形成办学特色。

——强化选择教育。高考招生制度改革，为学生创设和提供了一定的选择空间。普通高中要主动应对新高考，不断强化选择教育。全面实施选修课选课走班，必修课分层分类走班，全面开展生涯规划教育，全面落实学生学习选择权。合理安排学考选考，试行“一学年、二学期、四学段”的学段制教学安排。探索行政班和教学班并存的管理模式，试行弹性学制和完全学分制。加大省级特色示范普通高中创建力度，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强化人才质量。坚持以生为本理念，端正办学思想，规范办学行为，强化立德树人，树立全面质量观，加强教学组织管理，坚守课堂改革；加强教育教学研究，完善高中教学质量评估机制，重视监测结果运用；强化学生的个性化、特色化发展，更加关注学生的德育、体育、文学素养和身心健康等发展指数，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强化中招改革。制定普高学校跨区域自主招生的准入条件，致力形成规范有序、灵活多样的普高招生机制。规范普通高中招生行为，完善高中段学校多元招生录取制度，规范中考加分政策和各种形式的提前招生行为，规范特长生招生工作。合理编制招生计划，实行平行志愿录取。进一步落实优质示范高中学校将招生计划面向初中学校并按毕业生人数进行招生计划分配的招生办法。

#### （四）职业教育：服务性·技能性

坚持服务性、技能性的原则，以《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为指导，以服务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进一步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到 2020 年，建成中

高贯通、普职融通、内外联通，体现终身教育理念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实现省等级职校全覆盖，建成省级以上职业名校 1 所、现代化专业群（链）7 个。

——加快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坚持“扩量、提质、增效、激活”原则，全面优化职业教育布局结构、规模结构和专业结构，支持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学校错位发展、学生全面发展服务。中职学校扩大到6 所左右，普通高中改制成中职学校 1 所；校均规模达 2500 人以上。中职学生升入高职比例逐年递增，到 2020 年力争达到 30%左右。

——提升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实施“名校名师名专业”建设计划，建设 1 所特色鲜明、省内领先、有一定知名度的中职学校；建设 5 个职教名师工作室，重点培养 2 名职教名校长；建设 3 个服务区域主导产业或新兴产业的品牌专业、优势特色专业；建设 4 个装备先进、设备对接企业生产、技术对接职业岗位，具备教学、生产、培训和鉴定等多种功能的实训基地。

——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出台促进校企合作、职业学校开展混合所有制办学改革等实施办法，引导支持行业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职业学校办学，实现不同所有制形式优势互补，建成校企合作共同体 2 个，推进校企一体化育人。加强品牌特色专业建设，重点建成适应产业发展需求的现代化专业群。推进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的现代学徒制试点，强化专业与产业、课程设置与岗位需求、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加强行业指导，组建行业协会主导，政府部门、企业、学校、科研机构等多方参与的产业大联盟。

——突出创新创业教育。积极响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号召，深化基于乐清人精神的创新创业教育，打造全省乃至全国“两创”教育高地。落实注册登记、税费减免、贴息贷款等创业扶持政策，形成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学生勇于创业的新局面。全面实行弹性学制，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业，深化学生创业支持。加强创新创业项目孵化，重点扶持网络创业实践，推进职业院校和行业、企业联动开展技术技能创新，切实增强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

#### （五）特殊教育：融合性·关爱性

坚持以融合性和关爱性为原则，以学生身心发展状况为基础，满足特殊学生需求，坚持按需施教，给予关爱接纳，使每个特殊学生都能获得更好发展。到 2020 年，建成涵盖从学前三年到高中段的十五年特殊教育体系，适龄“三残”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96%以上，特殊教育质量不断提高。

——完善特殊教育办学机制。将乐清市特殊教育学校建成集教育、康复、养护于一体的残疾儿童教养学校，并成为乐清特殊教育的实验基地、指导中心、培训中心和教研中心，从“特校”向“中心”转移。

——拓展学前和高中段特殊教育。积极发展特殊儿童学前教育，为特殊儿童康复提供最佳机会。全市幼儿园积极提供特殊儿童随班就读服务，举办 0—3 岁残疾儿童早期干预、早期教育和康复训练机构。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残疾人高中段教育，为残疾学生就业和继续深造创造条件。探索在普通高中设立残疾人高中



教育班，招收符合条件的残疾学生。拓宽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口径，积极开展残疾人职业教育。

——推进特殊教育医教结合。加强教育、卫生、残联等部门之间的合作，加快特教学校康复教师队伍建设，建立由专兼职结合的康复队伍。采用教育、医疗、康复等综合方式，对残疾学生实施康复指导、训练和服务，使每一个残疾学生得到适宜的发展。培育 2 名特殊教育名师，实现我市特殊教育教师专业化。

——坚持融合教育常态化。坚持特殊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融合，深入推进随班就读和卫星班实验工作，建立融合教育教师激励和考核机制；随班就读向学前和高中段延伸，做到轻度残疾儿童在普通中小学随班就读零拒绝；继续推进资源教室建设，实现每个乡镇（街道）至少有一个资源教室，全市示范性资源教室达到 18 个；扩大“特教学校+卫星班”的特教布局，全市设置特殊教育“卫星班”达到 6 个。

#### （六）继续教育：学习性·终身性

坚持学习性、终身性的原则，以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推进学习型城市建设的意见》为指导，面向城乡居民开展成人教育和各类培训，为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服务。到 2020 年，社区学校覆盖率达 100%，建成温州级及以上现代化成人（社区）学校 2 所、成人培训项目品牌 2 个，形成“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城市。

——提升社区教育水平。健全“政府引导、市场主导、整合社会力量、实行购买服务”的社区教育发展模式，进一步提高服务全

民终身学习的能力和水平。完善市、乡镇（街道）、社区（村）三级社区教育网络。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办学的机制，增强社区教育的活力和效率。推进现代化社区（成人）学校和社区教育品牌建设，不断丰富各类社区教育活动，实现社区教育培训多样化、活动特色化、学习数字化与管理常态化。

——完善劳动力培训体系。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系统，依托职业院校、成人（社区）学校和企业等，面向高校毕业生、企业职工、退役士兵、新型农民和家政服务人员等群体广泛开展职业培训、就业培训和创业培训。持续推进扫盲工作，强化现代扫盲教育方式，巩固和扩大扫盲成果。深入开展“双证制”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公民综合素质和就业能力。

——构建终身学习平台。整合各类教育信息资源，实现终身教育的课程资源、教师资源、校舍资源、管理资源的开放共享，形成满足各类群体学习需求的教育资源供给与服务体系。加强老年教育，推进老年学校等养教结合的老年教育机构建设。办好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继续开发一批网络课程和精品教材，倡导移动学习。以“学分银行”为载体，建立终身教育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

#### **四、重要举措**

##### **（一）补齐教育短板，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始终坚持把教育事业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纳入全市重要民生工程，明确实现教育现代化政府主体责任，突出教育发展项目党委政府优先讨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支出使用优先保障教育投入“三个

优先”。

——全力创建教育现代化市。有效落实《乐清市创建省教育现代化市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分年度创建目标任务达成。对照《浙江省教育现代化县（市、区）评估操作标准（2015年修订版）》，进行阶段自评和认真总结，发现问题及时改进，不断促进“短板”提升。建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成立创建办公室，定期研究、指导、协调创建工作。健全过程性督导和创建考核机制，推行进度督查通报等制度。按照目标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的相关要求，将创建责任层层分解，逐一落实，健全联创共建机制。2019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2021年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

——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结合行政区划调整及人口城镇化，合理调整校网布局规划。不断完善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格局，进一步缩小校际、城乡、区域差距。进一步促进学校规范管理及办学水平提升，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机制更加健全，学校与社会资源合作更加紧密，办学资源和师资力量配置更加均衡。教育治理体系逐步完善，学校自主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教育质量全面提高，多样化、个性化教育需求得到更好满足，教育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 （二）坚持立德树人，打造素质教育新高地

坚持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教育全过程，着力提高学生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

——完善整体育人机制。坚持德育为先，加强中小学整体育人

机制研究，开展“四品八德”德育系列活动，创新全科、全员、全程育人模式，培养社会主义合格的建设者、可靠的接班人。制定《乐清市中小学学科德育指导纲要》，充分开发每门课程的德育资源和功能，加强德育和教学整合，创新德育工作载体。到 2020 年创建 20 所德育特色学校，创成 8 所乐清市级德育示范学校。完善学生德育导师制、学生违法犯罪预警机制、教师育人职责考评机制。办好家长学校，形成学校、家庭、社会的教育合力。形成各有侧重、学段衔接的中小学德育内容体系，进一步促进育人工作的整体化、序列化、层次化，切实增强育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从学生的思想实际、生活实际和发展需要出发，加强学生行为习惯养成教育，推进“我的中国梦”系列主题实践教育活动，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传统美德。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启动实施学生体质健康提升项目，加强运动与健康、心理与健康、营养与健康教育。深化体育课程教学、课外体育活动改革，增强体育运动对学生的吸引力，切实保证学生每天在校体育活动不少于 1 小时。严格落实体质健康测试结果与学生个人及学校、区域评优评奖挂钩制度。制定实施乐清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行动计划，全面提高校园足球普及水平。规范学校心理辅导室和卫生室建设，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制度，全面建立中小學生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制度。推进学生营养与健康教育试点工作和公益项目，加快学生营养教育师资培养和“小营养师”实践课程群建设，提高学校食品安全管理水平。规范办学行为，切实减轻中小学过重课业负担。

——加强科学人文艺术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科学核心素养。以社会大课堂建设为载体，统筹利用文化馆、图书馆、非遗馆、博物馆等校外资源，拓展地方课程。加强人文教育，注重对学生的人文关怀。加强书香校园建设，深化“爱阅读”行动，努力培育学习型组织，书香校园的建成率达到 80%以上。传承乐清人精神，弘扬瓯越传统历史文化。启动实施艺术素养提升项目，改进美育教学，形成纵向衔接、横向联通、内外结合的现代化美育体系。完善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学校艺术教育评估与报告制度，将中小学生学习艺术素质测评结果作为深化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考试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做好语言文字工作。继承传扬乐清方言、乐清童谣。

——加强综合实践教育。完善劳动教育保障机制，创建学工劳动技术教育中心，配齐劳动技术课操作教室，着力培养学生的劳动意识、劳动兴趣和劳动习惯。推进区域性校外教育学生实践基地建设，健全“1（中心）+X（分基地）+Y（校内外活动场所）”实践基地布局，实现校外教育综合实践基地（学校）镇（乡）域全覆盖。培育精品实践活动课程 10 门。探索学生实践活动跨区域化、虚拟化运作模式，形成有乐清特色的基于实践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和育人体系。以社会大课堂建设为载体，建立中小学生学习定期参观公共文化机构的长效机制，向中小学生学习免费开放图书馆、文化馆等校外资源。

——加强学校文化建设。强化学校文化的育人功能，丰富师生生活文化，凝聚提炼精神文化，打造特色和品牌，形成“一校一品”的文化特色。分学段有序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把中华优秀

传统文化教育系统融入课程和教材体系，加强面向全体学生的乐清本地传统文化教育，开展乐清人文教育，编印乐清乡土教材，开展系列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校园活动。以“美丽校园”创建活动为载体，整体优化和提升校园环境文化，到2020年，“美丽校园”创建学校比例达95%以上。

### （三）深化课程改革，创造适合每一个学生的教育

到2020年，义务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指标达到全省中等以上水平，各类高考升学率、重点录取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优化课程结构。加强课程指导，重视学校课程规划的制订与实施。优化学校的课程整体规划，建立以学科核心素养为核心的基础性课程、拓展性课程整合机制，开发丰富多彩的校本课程，实现课程的多样化，建立可选择的课程体系。加强学段衔接研究，开发学段衔接课程、学科整合课程与微课程。整合校外教育资源，积极开发网络课程，培育精品课程，打造特色课程，推进乐清特色课程群建设。

——深化教学改革。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把握不同阶段的教育要求，深化教学改革。学前教育要全面开发建设游戏课程，着力推广游戏型教育；小学教育严格坚持一年级“零起点”教学，着力培养学生的学习和生活习惯；初中教育注重拓宽学习领域，丰富学习方式，着力激发学生的内在学习动机；高中教育要着力促进个性化学习，追求绿色升学率。实施“重点突破，以点带面”的课堂教学变革策略，重视过程跟进，随机督查，确保项目落地的效果。实施课堂教学精细化引导，开展专题教学研究，深化“促进有

效学习”课堂变革实验。加强学情研判、学习设计、学法指导、作业优化的研究，注重因材施教，优化师生关系，创造适合每一个学生的教育。

——完善质量评价与监测。坚持科学多元的理念，改进评价的内容、方式和评价结果的使用，促进学生成长和学校发展。建立基于网络和大数据的质量评价平台，形成每个学生的电子成长档案和中小学质量信息数据库。坚持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形成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内部评价和外部评价相结合，开展区域增值评价；推进学习诊断系统的实施，引导促进学生个体、学校的自我诊断和自我改进。加强新高考、新学考及中考命题的研究。

#### （四）培育研修品牌，建设高素质的教师队伍

到 2020 年，全面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高中段专任教师高一层学历比率达到10%以上，中职“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率达到 85%。

——深化人事制度改革。落实国家统一城乡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的要求，健全编制动态管理机制，探索解决编制不足和结构性缺编等问题。试点实施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的教师管理机制，建立教师区域间流动的有效机制。落实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全市符合交流条件的校长每年交流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校级领导总数的 30%，骨干教师每年参与交流的比例应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的骨干教师总数的 15%。支持职业学校按专兼职教师总数的 20%左右比例用于聘请校外专业技术人员、能工巧匠兼职专业课或导师，并列入部门预算。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实现

与事业单位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的有效衔接。加快民办教育引进人才步伐，给予优质民办学校引进高层次人才保留事业编制政策。

——促进校长专业化发展。贯彻国家校长专业标准，突显以德为先、育人为本、引领发展、能力为重、终身学习的理念，强化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调适外部环境等专业职责。建立中小学校长职级管理制度，完善中小学校长选拔任用、考核评价、交流任职制度。建立分层分类、职前职中培养机制，搭建跨区域、高品质的联合培养平台，促进校长专业发展，倡导教育家办学。加大后备校长选拔培养力度，完善任务驱动、项目研究等培养培训机制。优化校长绩效考核，建立校长收入待遇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的机制。

——培育高素质教师队伍。加强师德建设，创新师德教育、监督、考核、奖惩的方式，形成制度化、常态化的长效机制。完善骨干教师考评机制，实行骨干教师滚动管理。健全名师工作室（站）运作模式，发挥名师引领辐射作用。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促进班主任工作转型，让班主任成为学生人生的导师、心灵的导师、学业的导师。到 2020 年，选拔 500 名有干事创业激情、熟悉教育教学业务和年轻的教育干部，建立后备校长人才库。实施温州市瓯越教育人才和乐清市雁荡英才培养计划，培养 50 位骨干校长、10 位县级名校长。优化升级三个层次骨干教师（班主任）梯队培养模式，三个层次骨干教师（班主任）分别达到 50 名、350 名和 600 名。

——提高教师研修质量。加强教师专业发展培训，打造本土研



训基地和精品特色研修课程，推进中小学教师培训机构标准化建设。开展在线学习和日常教研相结合，下移教师研修重心，完善校本研修制度，提升教师教学实践能力。实行教师培训学分制和“557 分层分类”<sup>3</sup>培训管理制度，切实提升教师培训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完善教师培训质量监控制度，加强常态化培训过程管理。创新培训方式，形成培训者、参训教师、培训机构“教、学、管”相互评价与反馈体系，将教师培训质量测评情况纳入对学校 and 培训机构的绩效考核。

——建立教师地位和待遇的保障机制。强化教师工资保障机制，依法保障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国家公务员的平均工资水平。完善教师表彰奖励机制，评优评先向农村薄弱学校教师、特殊教育学校教师、班主任倾斜，实行民办学校、中职学校教师评优评先计划指标单列，改进各类先进评选办法。推进“幸福教师”工程，开展“温馨工会”等级创建，改善教师工作、学习和生活条件，不断完善优秀教师疗休养制度。

#### （五）深化改革试点，推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

到 2020 年，形成系统科学的分类管理政策体系，制度环境全国领先，优质资源比例全省领先，民办教育规模总体稳定，新增 5 亿以上民间教育投资，创建 10 所以上改革示范校（园）。

——健全分类管理政策。按照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的原则，加大财政扶持力度，完善政府补贴、购买服务、基金奖励、

---

<sup>3</sup> 第一个“5”指“入格（试用期教师）、合格（初级教师）、定格（中级教师）、升格（高级教师）、风格（百名领军及特级教师）”五个培训层次；第二个“5”指“幼儿教师、小学教师、中学教师、特殊教育学校教师和中职教师”五类培训对象；7指“职业道德与法规、课程内容与教法、学生发展与管理、教学策略与艺术、教学反思与研究、教育改革与素养、其他”七大培训内容。

捐资激励、学生资助等财政扶持制度，提高民办教育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完善民办学校退出办学机制，健全民办学校产权（股权）置换、交易制度。健全民办学校风险基金提取办法。完善教师社保、培训等政策，建立民办学校教师管理平台。完善土地置换、税收优惠等政策。全面推进法人分类管理登记工作。

——创新多元主体办学体制。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学校运营管理和提供课程资源开发等专业服务，探索委托管理机制。

——建立民办教育新型的治理机制。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重点，建立健全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引导民办学校加强章程建设，实行自主管理。根据分类管理政策，健全政府指导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民办学校收费机制。保障民办学校跨区域招生自主权，健全多元录取机制。建设民办教育信息服务公共平台，完善民办学校财务会计制度和审计监督制度。完善督导激励机制，建设民办学校质量认证体系，开展区域民办教育监测工作。

——加大教育引资引智力度。构建开放、规范的教育市场和教育投资机制，利用乐商回归等平台，推出高层次教育引资项目。制定高端教育人才引进办法，吸引国内外优秀教师来乐从教。

#### （六）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

到 2020 年，引入或培育第三方教育中介服务机构，基本形成政府宏观管理、学校自主办学、社会参与监督的教育公共治理新格局。

——推进政府简政放权。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探索教育管办评

分离机制，转变政府职能，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健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严格控制针对学校的项目评审、教育评估、人才评价和检查事项，减少行政干预。完善政府各部门之间的统筹协调机制，着力建立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的例会议事决策机制，综合运用政策、规划、财政拨款、标准、信息服务和必要的行政措施，强化教育督导，提高教育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以制度创新落实重点、突破难点，为学校办学提供人、财、物等方面的服务，引导和督促学校规范办学。

——促进学校自主办学。建立符合学校特点的管理制度和配套政策，落实学校办学主体地位，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以学校章程建设为抓手，及时完善、修订或废止内部不合理的规章制度，促进中小学在育人方式、课程设置、资源配置、人事管理、经费使用等领域实现自主管理。建立由学校负责人、教师、学生及家长代表、社区代表等参加的校务委员会，对学校重要事项的决策等提出意见建议，充分发挥学校党组织、教代会、家委会在科学决策、民主管理中的作用，保障教师、学生、家长以及社区成员实现共同决策。

——引导社会参与评价。引入或培育第三方专业教育服务机构，整合教育质量监测评估机构，完善监测评估体系，定期发布监测评估报告。扩大行业协会、专业学会、基金会等各类社会组织参与教育评价。制定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参与教育评价的资质认证标准。引入市场机制，将委托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开展教育评价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重视扩大科技、文化等部门和新闻媒体对教育评价的参与。加大面向社会的信息公开和舆论监督力度，扩大公众

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创设有利于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的社会环境。

### （七）加快教育信息化，促进教育资源共享

到 2020 年，运用信息技术推动课堂变革和教育管理创新，实现学习个性化和教育开放化；全市建成示范性智慧校园 20 所、智慧教室 60 个，师生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网络素养明显增强。

——建设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加快构建信息系统应用体系、技术服务体系、信息安全体系，建成集行政管理、教师发展、学生发展、教育资源和数据共享五大功能为一体的智慧教育城云应用平台。建设县级教育大数据中心，实现与国家、省教育数据中心的无缝对接及全市各地各校的综合管理应用，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决策、学校发展、教育质量监测等提供数据支撑。

——促进教育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改革教育教学内容和方法，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理念、教学内容、教学模式和教学管理的深度融合，促进学习方式的转变，满足学生多元化和个性化的学习需求。开展“翻转课堂”“微课教学”“慕课”等新领域试点工作，普及建设师生网络学习空间，扩大网络教育志愿者队伍，推广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学习、自主学习等新型学习模式。

——建设智慧校园。加快无线校园网建设，搭建班级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推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智慧校园中的创新应用，建成全覆盖的区域教育无线城域网，实现校园有线无线互联互通，实行统一认证管理，构建课堂教学、教师教

研、学生学习、管理评价、家校沟通、学校安全管理等一体化智能化的校园环境，为无处不在的个性化、个别化学习提供服务支撑。

——全面推进中小学创客教育。推进中小学校创客教育“五个一”工程，即每校开出一门创客课程、建设一个创客空间、聘任一位创客指导师、每年组织一次创客教育活动和每生每年完成一个创客作品。打造特色化的学校创客教育基地，开展常态化的创客教育和校际联盟活动。到2020年，全市建成创客活动基地15个，打造一个有影响力的创客教育中心。

#### （八）加快学校建设，推动学校硬件设施提升

到2020年，形成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教育设施体系，学前教育 and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确保就近入学，高中教育阶段学校确保普职相当、布点合理、规模适度。

——全面实施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切实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根据常住人口分布、流动趋势和生育政策变化等因素，合理调整全市教育设施（学校）布局专项规划。整合城乡现有教育资源，盘活教育用地资源存量。严格按照标准与规范进行布局，提高学校标准化水平。保证教育设施应有的用地规模，改善办学条件。建立学校与居住区建设相配套的制度，统筹建设学前教育、普通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等各类设施。结合各教育片区远景人口规模及结构，做好教育设施用地的储备工作。工业园区、工业企业集聚区等城乡规划布局应依法避开已建成或规划选址的学校等教育设施，以确保学校安全和师生健康。

——加快推进学校重大项目建设。根据《乐清市基础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15-2020）》，结合教育发展现状，计划建设柳市职业技术学校迁扩建工程、雁荡镇第一中学扩建工程，城东二中滨海校区新建工程，白石小学迁建工程等一批中小学（幼儿园）建设项目。

——加快提升教育装备现代化水平。出台中小学教育装备现代化建设实施办法，重点推进中小学仪器和设备标准化、图书信息化及校园安防系统化等建设。适应课程改革与课堂变革需要，完善各类功能室配套设施建设，85%的中小学校必配功能室达到省建设标准。加强中小学教师尤其是农村中小学教师现代装备使用技能培训，提高教育设施及装备的使用效益。

## **五、保障机制**

### **（一）组织保障**

——加强教育领导和干部队伍建设。各级党委必须把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科学发展作为重要职责，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难点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把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作为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加强教育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能力建设和作风建设。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配齐配强学校单位领导班子。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健全选拔任用机制，完善选拔干部办法，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和组织工作满意度。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开展“五星争创”和“红色细胞工程”活动，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以“互联网+党建”思维为引

领，扎实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创新，打造党建工作特色品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创新基层党组织活动方式，丰富活动载体，不断夯实基层基础，增强基层党组织活力。加强党员队伍建设，深化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重视在学科带头人、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不断提高党员质量，激发党员活力。坚持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推进党内组织生活规范化，加强党内民主建设，保障党员主体地位，完善党代表大会制度和党内选举制度。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统一部署、实施、考核。强化“一岗双责”，落实“两个责任”，不断完善党风廉政建设领导体制与工作机制。驰而不懈地纠正“四风”，健全廉政风险防控制度，不断规范权力运行机制和监督约束机制。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完善执纪监督程序，明确执纪监督方式，不断完善“一案双查”“一岗双责”制度，实现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的制度化、程序化和常态化。

## （二）资金保障

——完善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按照确保全市教育经费实现法定“三个增长”的要求，逐级落实政府履行公共教育的经费保障责任。建立并实施对财政性教育投入的绩效评估和优先发展问责机制。完善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保障机制，充分挖掘和综合利用教育资产，依法将非经营性资产转化为经营性资产，积极发挥政府资金在

教育领域的引导作用。

——优化投入分配结构。完善学前教育经费政府投入机制，优化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生均经费补助标准。逐步提高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健全高中段教育政府经费保证制度，全面实现中等职业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达到普高1.5倍以上政策。完善覆盖各级各类教育的学生资助体系，落实资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健全预算管理机制，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优化经费支出结构，整合各类专项拨款，引导学校统筹合理安排经费。加强和改进资金监管，健全经费使用绩效考评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提高教育资金使用效益。

### （三）队伍保障

——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加大基础教育教师配置力度，依法配置学科教师。根据课程建设、高考改革，以及学校标准化、区域现代化的实际需要，及时调整和充实教师编制，健全县域编制动态管理机制。逐年增加幼儿教师事业编制数量，派遣一定数量公办教师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出台优惠政策，吸引高素质的教育人才来乐清工作。全面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加大教师、校长交流工作力度，实施校长职级制，促进校长专业化、职业化发展。

——提升校长教师专业水平。深入实施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建立教师基础素养持续提升项目，建设一批优秀学科基地；开展骨干教师研修培育项目，有效培育名优教师，建设教育人才



高地；开设名优校长培养高级研修班项目，加强教育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农村教师技能提升工程。不断完善名师名校长的考核、奖励制度，发挥其引领、示范、辐射和指导作用。强化学前教育教师培养，着力提高学前教育教师学历水平和持证率；加强特殊教育学校教师和承担随班就读教学任务教师的业务培训。完善教师培训网络，丰富教师培训内容，创新教师培训模式，提高教师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

——加强教育科学研究。加强教育科研队伍建设，引进高层次骨干教师充实教学研究队伍，配齐配足教科研人员，特别是高中段教科研人员。系统研究教育改革发展的新情况、新问题，全面深入研究高考新政带来的变化与机遇，研究学校课程改革与高考改革的课程对接与实施。开展课堂教学专题研究，发挥教学常规的“规范提质”作用。开展基于教育教学需要，基于学校发展需要，基于学科发展需要的课题研究，建立和完善教育科学规划课程专项经费资助制度。

#### （四）制度保障

——健全教育督導體制機制。貫徹落實教育督導條例，根據國家、省的統一要求建立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導委員會及辦公室，明確職能和定位。推進制度化建設，完善教育督導制度，強化程序意識，規範督導流程。增強督導結果運用，加大結果公開力度，做好督導報告的發布工作，實行陽光督導。按照“管辦評”分離的原則，轉變和優化督導工作職能，積極引入或培育第三方評估機構。

——強化教育督導工作職能。以教育現代化縣（市、區）創建

工作为抓手，不断巩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教育现代化市创建相关工作的督查与指导，确保按计划通过浙江省教育现代化县（市、区）评估验收。落实挂牌责任督学“一月一督”制度，做好各级各类学校的预查指导和评估工作，不断完善学校发展性评估工作，促进学校健康、内涵发展。

——完善教育督导保障措施。加强督学队伍专业化建设，定期开展交流、培训，不断提升督学队伍整体理论和业务水平。创新督导方式，研究新理念、新知识的融合渗透，新工具、新手段的开发运用，加快教育督导信息化进程，提升督导工作现代化水平。加强督导纪律和效能建设，加强督导工作经费、专业技术等保障。

#### （五）平安保障

——加快创建等级平安校园。深化平安乐清建设，创新社会管理，以完善校园安全稳定工作长效机制为重点，实施精细化和动态化管理，切实维护校园平安稳定。以“等级平安校园”创建为载体，加大平安校园宣传力度，逐步完成全市各校的等级创建工作。新建、扩建、改建的学校必须将技防设施建设纳入建设规划，已建设技防设施的中小学、幼儿园要按照标准升级改造。

——加强中小學生交通安全保障体系和心理救助网络体系建设。以学校为基点，完善学生公共交通服务体系。新购校车必须采购国标专用校车，落实校车安全精细化管理。加强生命教育和青春期教育，开展危机干预，各校心理辅导中心（站）要建立心理健康教育、监控、跟踪与转介机制，构建教育、预防、治疗一体化的心理救助网络体系。

——加快建设安全教育平台。实施“儿童安全教育工程”公益项目，提升广大儿童少年安全意识，增强避险自护能力。逐步建设并形成覆盖全市的中小学安全教育平台。完善以创建安全体验教室为载体的安全教育试点项目，在学生实践学校（基地）中建设安全教育体验馆（室），建立符合区域特色的安全教育体系和模式。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学生公共安全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培养学生安全技能。

附件：乐清市“十三五”教育九大工程

## 乐清市“十三五”教育九大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	目标任务
1	教育优质化提升工程	(1) 教育教学质量提升行动计划	深化课程教学改革, 构建乐清特色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育人体系, 全面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完善乐清文化特色课程群, 构建区域特色的基础教育课程体系, 建构“学为中心”的课堂教学新常规, 开展“促进有效学习”的课堂教学变革工作, 课业负担显著减轻, 教学效益明显提高。建立区域增值评价系统, 建构学业质量监测、诊断、反馈与指导体系, 形成基于实证的教学视导制度。进一步深化评价改革工作, 建立健全从学前到职高的教育质量全面全程监测体系和机制, 初步形成“看起点、抓过程、比进步”的质量管理态势, 建立常态化的区域教育质量反馈机制, 发挥诊断功能, 提供基于数据的改进建议, 提升反馈的针对性与实效性。到 2020 年, 义务教育阶段教育教学质量综合评价达到全省中上水平; 各类高考(含普通高考、高职提前、单独考试、“三位一体”类别) 升学率有显著提升, 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2) 新优质学校创建计划	着力推进一批有志于创新发展的普通学校, 通过教育教学改革和管理创新等途径, 不断提升学校办学水平, 跻身优质学校的行列, 成为群众认可的家门口的好学校, 努力培育优质教育新的增长点。要结合实际精心选择创建对象, 通过项目推进, 引导学校聚焦内涵发展、特色发展, 积极开展改革实验, 形成良好的学校自我发展机制, 促进教育价值取向和质量评价标准的转型, 进一步扩大义务教育优质教育覆盖面。
		(3) 中小学小班化教育行动项目	以“办好每一所学校和关注每一个学生健康成长”为工作重心, 引导全市农村学校自然小班条件下向小班化教育转型, 开发每个孩子身上潜藏的智慧与才能, 关注每一个、阳光每一个、快乐每一个、发展每一个、成就每一个。使每一个学生达到思想纯洁、品德优良、行为规范、基础全面扎实、生理心理健康的要求。
		(4) 中小学全科、全员、全程德育计划	按照《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小学德育课程教学指导意见和学科德育指导纲要的通知》(浙教办基〔2012〕122 号), 真正把课堂作为德育工作的主渠道, 把学科渗透作为学校德育的主要形式; 以全市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和班主任班会优质课为重要载体, 改进完善德育导师制, 构建学校家庭社会横向贯通, 中小学(幼儿园)纵向衔接的全员德育机制; 通过创建中小学德育示范学校, 构建全程德育机制, 到 2020 年创建 30 所德育特色学校, 创成 8 所乐清市德育示范学校。
2	教育均衡化建设工程	(5) 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项目	按照“到 2020 年底, 全市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比例提高到 98%”的总目标, 制订新一轮《乐清市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计划(2016-2020 年)》, 将学校标准化建设作为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加快建设教育现代化的重要基础工作抓紧抓实抓好, 重点结合薄弱学校改造提升、教师职称评定、校长教师交流等工作, 切实加大投入和创建工作力度, 顺利完成目标任务。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	目标任务
2	教育均衡化建设工程	(6) 薄弱学校改造工程项目	按照《浙江省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工程建设计划（2014-2018年）》要求，努力争取中央薄改专项资金，积极争取土地指标，合理规划校园布局，有序实施建设计划，加强全程指导与监管，有力推进项目实施。到2020年底，全面完成薄改项目改造。
		(7) 功能室达标（示范）校建设项目	通过五年的建设，我市 85%的中小学 12 类必配功能室、30%选配功能室建设达到浙江省建设标准；建成功能室建设示范校 10 所；高中学校全面建成各具特色的学科教室；建成创新实验室 100 个；建成一批学前教育和学生综合实践基地的示范专用教室。加强职业学校与新高考相关的技能实训功能室建设，满足中职学生应对职业技能考试的需求。
		(8) 现代化县（市、区）创建项目	有效落实《乐清市创建省教育现代化市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分年度创建目标任务达成。对照《浙江省教育现代化县（市、区）评估操作标准（2015 年修订版）》，进行阶段自评和认真总结，发现问题及时改进，不断促进“短板”提升。建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成立创建办公室，定期研究、指导、协调创建工作。健全过程性督导和创建考核机制，推行进度督查通报等制度。按照目标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的相关要求，将创建责任层层分解，逐一落实，健全联创共建机制。到 2019 年，通过省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市评估；到 2020 年，通过省实现教育现代化市评估。
3	教育特色化发展工程	(9) 普通高中特色示范建设项目	制定乐清市省特色示范普通高中创建规划，根据创建规划把握创建节奏，加大创建力度，大力推进创建工作。强化督查指导，深入到创建学校指导创建工作，力争超额完成各年度创建指标。通过多种途径激活特色创建机制，特别是要大力推动民办普通高中创建省级特色示范学校的步伐。到2020 年，公办省特色普高达到 85%以上。
		(10) 校园足球计划	加强校园足球区域整体规划，全面实施校园足球创建计划。科学规划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布局，加强形成学段衔接的校园足球区域发展格局。加强校园足球师资队伍建设和，制定并落实配齐足球专职体育教师计划。倡导学校开展以校园足球为主题的趣味赛、对抗赛、挑战赛和足球嘉年华等活动，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学校组织足球夏令营交流活动。健全三级联赛体制，通过班级赛、校级赛、市级赛等，进一步稳定和不断完善衔接有序的小学、初中、高中、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机制。
		(11) “美丽校园”创建项目	通过全面开展“美丽校园”创建活动，整体优化和提升全市校园环境文化，校园环境更加整洁、舒适，校园布置更加协调、雅致，文化气息更加浓厚，育人功能得到充分发挥，学校面貌全面改观，教育形象全面提升。2016 年 30%以上学校完成创建任务，2017 年 70%以上学校完成创建任务，2018 年 95%以上学校完成创建任务。
		(12) 推进区域性校外教育综合实践基地建设试点项目	完善实践基地“1+X+Y”布局和运行机制，形成有乐清特色的基于实践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和育人体系，培育 50 门精品实践活动课程，形成较为完善的区域学生实践基地课程群。全面建成乐清市学生实践基地（“1”基地），在柳白片建成一个学生实践基地（“X”基地），初步满足柳白地区学生实践活动开展。至少创建市级示范学生实践基地 2 个，省级装备规范管理示范基地 1 个。
4	学前教育普惠化工程	(13) 学前教育行动计划	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坚持科学发展观，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主导原则，遵循教育规律和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加快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服务网络，为幼儿提供安全方便、灵活多样、多种层次的学前教育服务，促进幼儿健康快乐成长。行动计划通过四个方面：一是扩容增量，加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二是优化队伍，提升学前教育师资水平；三是规范促优，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四是完善机制，建构经费保障体系，促进我市学前教育快速发展。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	目标任务
4	学前教育普惠化工程	(14) 等级幼儿园建设项目	实施等级幼儿园建设工程。引导各级各类幼儿园创建晋升级，提升幼儿园上层次上水平。力争每年将“等级幼儿园建设工程”列入市委市政府民生工作项目。全市做好等级幼儿园创建动员会和培训大会，按照新修订的《浙江省幼儿园等级评定实施办法》和《浙江省幼儿园等级评定标准》要求，通过新建、置换、改造多种途径，改进幼儿园硬件水平，加强教师培训、园本教研，改进幼儿园保教质量，从而提升幼儿园等级。到 2020 年，等级幼儿园覆盖面超过 95%。
		(15) 普惠幼儿园建设项目	重点推进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加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和扶持力度，优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和教师待遇等方面奖补机制。到 2020 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达到 85%。
5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工程	(16) 职业教育基础能力提升项目	加强学校基础能力建设，实现省等级职校全覆盖。培养和建设一批“名校名师名专业”，扶持建设 1 所在省内领先的中职名校；建设 3 个名师工作室，培养 7 名中职学校名师名校长（其中名校长 2 名）；建设 3 个服务区域主导产业或新兴产业的品牌专业、优势特色专业；建设 4 个装备先进、设备对接企业生产、技术对接职业岗位，具备教学、生产、培训和鉴定等多种功能的实训基地。扶持建设 1 个德育品牌项目。每年举办一届中职学校师生技能大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大赛和职业教育活动月。全面推进中职课程改革和创新创业教育，建设 1 个“创新实验室”和 1 个“创业实验室”。
		(17)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项目	推进职业院校和行业企业开展混合所有制办学改革，推进校企一体化发展。重点扶持建设好 3 个依托中职学校、整合行业企业资源、服务地方产业转型升级的示范性校企合作共同体。加强行业指导，组建一个行业协会主导，政府部门、企业、学校、科研机构等多方参与的产业大联盟。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重点培育 2 个现代学徒制改革试点学校。设立大师工作室，积极吸引校外技术技能大师进中职学校兼任专业课和实训指导课，扶持建设 10 个大师工作室。
		(18) 成人继续教育服务项目	以推进农村的成人（社区）教育为重点，创建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加强现代化成人（社区）学校建设，在普及城乡成人（社区）学校标准化建设的基础上，建设 5 所现代化成人（社区）学校。打造成培训项目品牌，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服务城乡居民需求，建设 5 个成人培训项目品牌。开发成人（社区）教育特色课程资源，建设 10 门成人（社区）教育特色课程。依托城乡成人（社区）学校，以开展老年教育为重点，持续推进现代扫盲教育。加强终身学习平台和体系建设，以乐清城市大学为龙头，实施开放大学建设计划。
6	教育信息化发展工程	(19) 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以数字化校园建设为基础，适度超前提升校园智能化环境，注重学校特色提升，创建智慧校园 20 所，智慧教室 60 个。引入推进学习情景识别与环境感知、校园移动互联、学习分析等技术，优化教学和管理过程、促进学生创新能力培养，提升校园运行效率和教学质量。
		(20) 教育大数据项目	推进全市教育系统单点登录、用户认证工作，借助智慧教育卡系统，整合各级各类教育应用系统（平台），形成覆盖全市中小学的教育云综合应用服务平台，采集汇聚包括教师、学生、资源和资产等的信息，基本形成全市教育大数据，通过分析研判，实现教育教学策略化、精细化和科学化。
		(21) 创客教育推进项目	全力推动中小学创客教育开展。以普及教育为目标，每所学校建设一个创客空间，根据办学特点设计课程，开展师生创客教育活动。创建学校创客教育基地 15 个，建设 1 个以上具有一定规模的创客教育中心，作为教师培训和学生实践（或展示）活动的场所，并形成辐射效应和规模效应。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	目标任务
7	教育改革创新工程	(22) 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项目	推进政府简政放权。以建立“管办评”分离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课题为载体，健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减少行政干预。建立推进区域教育例会议事决策机制，提高教育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促进学校自主办学。推进24所学校试点工作，以学校章程建设为抓手，促进中小学在育人方式、课程设置、资源配置、人事管理、经费使用等领域实现自主管理，建立现代学校制度，激发学校办学活力。建立健全校务委员会，发挥学校党组织、教代会、学代会、家委会在科学决策、民主管理中的作用。引导社会参与评价。引入或培育第三方教育中介服务机构。加大面向社会的信息公开和舆论监督力度，扩大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引入市场机制，鼓励行业协会、专业学会、基金会等社会组织参与教育服务。
		(23) 民办教育分类管理项目	健全分类管理政策，完善财政扶持、退出办学、产权（股权）置换及交易制度；健全风险基金提取办法，探索教育信托等融资机制；完善教师社保、土地置换、税收优惠等政策。创新多元主体办学体制，推广PPP和委托管理等模式，探索建立混合所有制学校法人结构。推出高层次教育引资项目，完成5亿教育引资任务。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民办学校章程建设，健全市场导向的招生、收费机制，加强行业协会、社会中介机构建设。完善民办学校督导激励机制。
8	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24) 教育家型校长培养计划	实施教育名家培养计划，设置骨干校长、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校长“三层次校长”培养序列，造就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管理水平高的校长队伍。严格程序、遴选审核确定各层次培养对象，依照“专家引领指导、个人主动发展、团队共同提高”的培养原则，采取“集中培训与自主研修”、“内部研讨与外出学习”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培养对象通过中期、终期考核，全面提升校长的教育理论素养和创新实践能力。到2020年，培育50位市骨干校长、10位市级名校长。
		(25) 雁荡英才教育名师培养计划	实施“雁荡英才教育名师”培养计划，优化升级“三层次骨干教师”梯队培养模式，着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专业素养优良、发展潜力强劲、引领作用明显的优秀中小学中青年骨干教师队伍。举办中青年领军人物培训班，举办“领军教师”培训班，培养100余名学科带头人；改革骨干教师评审机制和评价办法，优化骨干教师序列。到2020年，三个层次骨干教师分别达到50名、350名和600名。搭建骨干教师成长平台，每年建立15个左右名师工作站（室），做到名师工作站（室）常态运行；
9	教育重大基建工程	(26) 市级教育建设项目	根据乐清市“十三五”教育发展重大项目规划，计划完成中小学建设项目：柳市职业技术学校迁扩建工程、雁荡镇第一中学扩建工程、城东二中滨海校区新建工程、城东一小迁扩建工程、石帆中学建设工程、天成小学迁扩建工程、虹桥九小扩建工程、白石小学迁建工程、市经济开发区学校新建工程、虹桥一小新城校区新建工程、柳市中学迁扩建工程、虹桥职业技术学校迁扩建工程、虹桥中学迁建工程、柳市三小分校建设工程、知临学校新建工程等。计划完成幼儿园建设工程：天成幼儿园、清江北港幼儿园、乐成一幼金溪园区、市机关幼儿园滨海校区、市中心幼儿园清和园区、市中心幼儿园胜利园区、柳市镇西城幼儿园、柳市公立幼儿园、北白象万家幼儿园、北白象磐石幼儿园、湖雾幼儿园、蒲岐幼儿园、虹桥贝盈幼儿园、柳市金色童年幼儿园等。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政协办公室，市人武部，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

---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6月29日印发

---